

宁波欧士杰液压传动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台液压马达、20000 件液压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10月21日，宁波欧士杰液压传动有限公司根据《宁波欧士杰液压传动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台液压马达、20000 件液压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查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宁波欧士杰液压传动有限公司位于宁波市镇海区九龙湖镇长石村何仙（E 121° 33'18.572"，N 29° 59'13.115"），从事液压马达、液压配件生产加工，项目年生产300天（2400h/a），厂区不设食宿。

建设性质：新建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5年3月，企业委托浙江城际环境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宁波欧士杰液压传动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台液压马达、20000 件液压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年4月29日，宁波市生态环境局镇海分局以“镇环许〔2025〕55号”出具审查意见。项目已完成排污登记（编号：91330211577504481T001X）。

现该项目已按环评阶段的设计方案建成并已完成调试公示。目前各设备运行状况良好，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项目调试过程中，不存在环境违法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投资7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占总投资的4.0%。

(四)验收范围

宁波欧士杰液压传动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台液压马达、20000 件液压配件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环评材料及现场核实情况，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的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基本按照环评报告表及审查意见落实，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产废水经收集隔油、混凝沉淀处理后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废气

喷砂粉尘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的排气筒排放(DA001)。

(三)噪声

企业合理布局车间，高噪音设备布置在单独车间内；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对高噪声设备设防振基础或减震垫；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四)固体废物

金属废料、不合格品、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废钢丸收集后统一外售综合利用；原料空桶由供货方回收作为原始用途；废包装袋、废防锈油桶、废切削液、含油磨屑、浮油及污泥、含油抹布收集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企业单独设立了一间 5m² 危废暂存间，已按照要求做好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措施，张贴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宁波普洛赛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5年9月8日-9日对本项目进行了采样检测，根据出具的检测报告，结果表明：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废气排放口（DA001）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的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2)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废水出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石油类、SS、LAS 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DB33/887-2013)表1“工业企业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要求;厂区总排放口废水总排放口废水中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SS、石油类、LAS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1“工业企业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3) 厂界噪声

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检测结果和实际生产工况核算,项目颗粒物、COD、NH₃-N均未超过环评核算及审查意见总量控制值,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5)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本项目污染物执行的排放标准及环评审查意见无处理效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该项目已按环保“三同时”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根据验收检测结果表明,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固废均妥善处理,工程建设对环境影响在可控范围内。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项目不存在其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项目环评手续齐备,主体工程和配套环保工程建设完备,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报告及审查意见基本一致,已基本落实各项环保要求,经监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完善内部环保管理制度,强化从事环保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做好台账记录。

(2)按HJ1207-2021、HJ819-2017要求落实企业自行监测。按GB18597-2023要求落实污染管控措施,严格执行危废转移联单制度,规范标识标牌、明确责任人。

(3)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及环评审查意见要求完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及附件,并进行公示、公开。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附件。

宁波欧士杰液压传动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1 日

宁波欧士杰液压传动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台液压马达、20000 件

液压配件项目验收参加人员信息

验收项目 负责人	姓名	单位	职位/职称	联系电话
	蔡勇	宁波欧士杰液压传动	总经理	13586624915
验收组成 员	姓名	单位	职位/职称	联系电话
	王立红	宁波欧士杰液压传动	财务	13967815098
	柳明明	宁波欧士杰液压传动	采购经理	18758320155
	张华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	高工	1388268695
	朱霞	宁波普洛赛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理	15867499636